

郑州市惠济区林业和园林局 2023 年惠济区森林资源普查项目

合 同 书

甲 方：郑州市惠济区林业和园林局

乙 方：河南瀚轩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9 月 20 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等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并严肃履行。

第一条 服务名称

一、服务名称：郑州市惠济区林业和园林局 2023 年惠济区森林资源普查项目

二、服务范围：郑州市惠济区

三、服务期限：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0 日，完工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任务和工作内容：2023 年惠济区森林资源普查，小班（图斑）区划等工作，产出森林覆盖率和森林蓄积量等森林资源管理有关数据，完成森林资源小班（图斑）各项因子调查，产出全省各级森林资源普查成果，满足森林资源经营管理等需求。

第二条 主要技术依据

1、《河南省自然资源厅、河南省林业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全省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3】32 号）文件

2、《2023 年全国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技术规程》（试行）

3、河南省第二次森林资源普查技术细则

4、《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技术规程》（GB/T26424-2010）

第三条 工作量、质量要求及惩罚措施

一、工作量：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完成所承担的任务区内的森林资源普查工作。

二、质量要求：

甲方根据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调查技术导则等技术要求进行技术交底和协调组织检查验收，乙方按照施工要求，精心组织，保证服务质量符合森林资源普查工作检查验收标准及甲方规定要求。

第四条 外业安全调查

一、乙方在外业调查中必须严格落实国家安全生产规程中安全保护规定，必须严格落实国家及甲方的各项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外业调查前乙方应为外业调查人员缴纳工伤保险或意外伤害等保险。

三、乙方进入外业调查现场后，必须结合现场环境、特点，查找隐患，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管理办法、管理制度、管理措施及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外业调查前对调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意识教育及岗前培训，外业调查期间每周对施工人员进行一次安全生产教育。

四、乙方须为外业调查人员配备劳动保护用品，及相关防护用品、设备。外业调查相关仪器设备必须经过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严禁在未经检验或检查不合格后使用。

五、贯彻谁生产谁负责的安全生产原则。在乙方服务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如人身伤亡事故、仪器设备事故等）乙方负全部责任，因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其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

第五条 资料保密

一、乙方在服务过程中使用或产生的各类纸质、电子资料、账号和数据成果均为本协议约束范围内的保密资料，其存储、运输、计算、销毁、使用均适用本协议。

二、乙方应自觉遵守本协议和国家、行业、地方的法律法规，并建立健全保密工作制度，采取有效的措施，严防保密事故发生，杜绝保密资料的泄漏、遗失、损毁。

三、对于甲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以及本服务开展过程中产生的成果，乙方有保密义务，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泄露给第三方，并应在服务结束前归还甲方，乙方不得留有任何保密数据资料，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保密资料的流失、泄密等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全部法律责任。

第六条 生活管理

进场后，生活由乙方自行解决，费用自理。

第七条 服务费用

一、本次项目技术服务费为 915800.00 元（(大写)玖拾壹万伍仟捌佰元整）。

二、资金结算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0%，普查结果汇总并通过评审，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第八条 服务管理

一、为保证 2023 年惠济区森林资源普查服务的进度及质量，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定期提供工作进度情况。

二、甲方定期检查服务质量，乙方必须予以配合，对于甲方提出的问题，乙方必须严格纠正，并将处理结果及时报甲方对改正情况予以确认。

三、对乙方未按约定投入相关工作人员、仪器设备的，未按工作进度开展服务的，未按规范、规定等技术要求开展相关调查服务的及服务调查成果不能满足规定要求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工整改或与乙方解除协议。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保留进一步诉讼的权利。

第九条 成果的所有权

本服务所有成果资料、电子文档的所有权、著作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在实施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利用属于甲方的成果资料为自己谋利或提供给第三方。乙方在服务工作完成后，应将全部成果资料提交甲方，多余成果应销毁和删除，不得保留和复制留存。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负责的 2023 年惠济区森林资源普查服务。在服务调查工作过程中经检验达不到国家验收规范规定，不能保证服务质量，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二、协议签订后，不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如乙方不经甲方同意，单方解除协议时，应由乙方赔偿甲方因影响工作计划造成的经

济损失；如甲方中途解除协议，应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必须按协议规定的工作期限及质量要求完成，否则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给甲方本协议结算金额 1%的逾期违约金。

四、甲乙双方不得借故拖欠各种应付款项，如拖欠不付，按银行短期贷款利率，偿付给对方逾期付款违约金。

五、乙方必须规范开展各项工作，维护甲方的整体形象，如果乙方故意损害甲方形象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责任。

第十一条 附则

一、本协议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解决不了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至 2023 年惠济区森林资源普查服务全部质检合格并结算完毕后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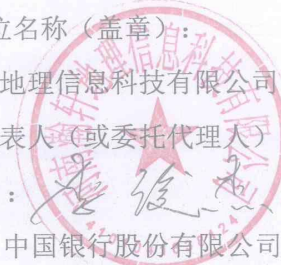
三、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单位名称（盖章）：
郑州市惠济区林业和园林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甲方单位.

乙方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瀚轩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乙方单位.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账 号：263760143118

年 月 日

2023年9月20日